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财政局

肃财保障函[2020]1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暂定名)(扶贫发展支出方向)的告知函

农业农村局(扶贫办):

根据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暂定名)(扶贫发展支出方向)的通知》(甘财扶贫[2020]42号),现下达你单位 2021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暂定名)(扶贫发展支出方向)439 万元。支出列“21305 扶贫”科目。上述指标待 2021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使用。

接告知函后,请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的有关精神,按照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要求,切实管好用好扶贫资金,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请你们提前做好相关项目的准备工作,将资金重点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产业振兴,并逐步提高用于产业发展项目的资金占比。因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和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政策的具体调整优化方案尚未确定,2021 年资金具体使用管理要求和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要求,请按照中央确定后的政策执行。同时,按照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管理有关要求,将批复的扶贫项目资金绩效

目标按规定程序报送上级备案。

附：甘财扶贫〔2020〕42号文件



甘肃省财政厅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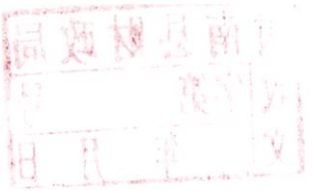
甘财扶贫〔2020〕42号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 专项扶贫资金（暂定名）（扶贫发展 支出方向）的通知

相关市（州）、省直管县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0〕78号）和省扶贫开发办公室资金分配计划，现下达你市（州）、省直管县 2021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暂定名）（扶贫发展支出方向），详见附表。收入请列“1100231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21305 扶贫”科目。上述指标待 2021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使用。

接文后，请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脱贫攻坚与实施



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的有关精神，按照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要求，切实管好用好扶贫资金，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请配合项目资金主管部门提前做好相关项目的准备工作，将资金重点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产业振兴，并逐步提高用于产业发展项目的资金占比。因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和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政策的具体调整优化方案尚未确定，2021年资金具体使用管理要求和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要求，请按照中央确定后的政策执行。同时，按照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管理有关要求，将批复的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按规定程序报送省级备案。

附件：2021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暂定名）（扶贫发展支出方向）资金分配表

甘肃省财政厅

2020年12月8日

抄送：财政部甘肃监管局。

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

印发单位：甘肃省财政厅

2020年12月8日印发

共印30份



附表：

2021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暂定名）（扶贫发展支出方向）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市县	2021年中央第一批资金	
	合计	其中：到县资金中含扶贫小额信贷贴息资金
泾川县	5,245	924
灵台县	4,702	699
崇信县	1,672	566
华亭市	2,309	262
八、白银市	46,727	4,387
会宁县	18,195	1,500
靖远县	18,230	2,047
景泰县	5,547	695
平川区	2,579	52
白银区	2,176	93
九、兰州市	12,565	1,040
榆中县	5,490	591
永登县	4,756	340
皋兰县	1,795	103
七里河区	524	6
十、武威市	55,678	4,097
古浪县	25,766	929
天祝县	20,462	1,329
凉州区	6,852	1,754
民勤县	2,598	85
十一、张掖市	8,923	277
肃南县	439	
甘州区	587	28
山丹县	2,827	190
民乐县	3,519	
高台县	1,241	59
临泽县	310	
十二、酒泉市	2,961	665
瓜州县	1,804	482

附表：

2021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暂定名）（扶贫发展支出方向）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市县	2021年中央第一批资金	
	合计	其中：到县资金中含扶贫小额信贷贴息资金
玉门市	1,157	183
十三、金昌市	797	123
永昌县	797	123